



政府采购
货物公开招标文件

第一册

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激光系统采购
项目

招标编号: TC2407N8M

采购人: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采购代理机构: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	说 明	4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4
	2. 资金来源	5
	3. 投标费用	5
	4. 适用法律	5
二	招标文件	5
	5. 招标文件构成	5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6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6
	9. 投标文件组成	7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7
	11. 投标报价	7
	12. 投标保证金	7
	13. 投标有效期	8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8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9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9
	16. 投标截止	9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9
五	开标及评标	10
	18. 开标	10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0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1
	21. 投标编制	12
	22. 无效投标	12
	23. 比较与评价	12
	24. 废标	13
	25. 保密原则	13
六	确定中标	13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13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13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13
	29. 告知招标结果	13
	30. 签订合同	14
	31. 履约保证金	14
	32. 预付款	14
	33. 招标代理费	14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4
	35. 廉洁自律规定	14

36. 人员回避	15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5
附件 1: 履约保证金保函 (格式)	16
附件 2: 履约担保函格式	17
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19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9
1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一)	20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1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3
4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24
5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25
6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27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28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8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须提供)	29
8-2 监狱企业声明函 (如有,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须提供)	30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须提供)	31
9 联合体协议	32
10 分包意向协议 (如有, 格式自拟)	33
11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34
12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35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36
1 投标书 (投标文件格式六)	37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文件格式七)	38
3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说明一览表	39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八)	40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	41
6 招标代理费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42
7-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43
7-2 监狱企业声明函	44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45
8 投标人资格条件符合性承诺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五)	46
9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47
10 评标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48
11 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49
1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50
第三章 投标邀请	53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61
第六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68
第一部分 需求一览表	68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69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72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构、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4 如经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但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助查询到企业类型。

1.5.1 投标标的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2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制造商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5.3 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措施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未达到上述比例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制造商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5.4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6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6.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

符合相关规定。

- 1.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 1.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1.6.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6.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1.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要求提供货物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分装两册。各册的内容如下：

第一册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册

第三章 投标邀请书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六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为准；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5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其中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 证明投标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实现的功能或各目标；
-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资源及现行价格；
-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0.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提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 10.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表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

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投标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 (5) 存在的串通投标情形的；
- (6) 存在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行贿事实的。

12.3 缴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

12.4 投标人没有根据本须知 12.1 和第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采用电汇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一般可以实时入账。采用支票形式的，投标人则应充分考虑支票入账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根据银行信息交换和付款时间，支票人递交至实际入账一般需要 4-5 个工作日。如投标人未及时提交支票或支票不符合银行委托收款要求（如污损、折叠、胶装等），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的，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第 22.2 条相关规定处理。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各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不续。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资金占用费。

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用担保函正本不予退回。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

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投标文件应按照“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宜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两个部分分开单独密封，并在封皮正面标明“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或“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字样。投标人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15.2 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

(1) 注明招标公告中指定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分包名称及包号（如有）、投标人名称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开封”的字样。

(2) 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15.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将被拒绝接收。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1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以下签收回执。

接收投标文件回执单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接收单位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接收人签字：			

17.3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提出书面通知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通知并在投

- 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5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宣读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文件未装在“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中的，将被认定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汉语语言文本为准。

20.3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3.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0.3.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4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 1 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第 20.4 条规定处理。

20.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七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6 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请详见《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21. 投标偏离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2. 无效投标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 (8)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方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

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3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即本项目的**所有投标被拒绝**：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原则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并列（详见第七章）。
-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并列（详见第七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 27.2 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0.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保函形式，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 31.2 中标人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0 条或 31.1 条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 预付款

- 32.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标的总金额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需提高预付款比例或者中标人为中小企业，预付款提高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执行。
- 32.2 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本项目是否需要投标人提供预付款保函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2.3 本项目采购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3.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执行。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34.1 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34.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34.3 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5. 廉洁自律规定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3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6.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数量应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

联系电话：62108164、62108058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院中关村资本大厦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附件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对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他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担保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

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一）；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见投标文件格式二）；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投标文件格式三，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 5、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四，如采用）；
 - 6、符合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五，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须提供）
 - 9、联合体协议（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预留份额项目，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须提供）
 - 10、分包意向协议（如有，格式自拟）
 - 11、投标人须知资料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2、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提供以下证明文件，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中规定其不作为资格要求，请勿装订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

1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投标报价（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投标保证金 （有/无）	投标声明
货物 A							
货物 B							
.....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注：

- 1、本表按包填写；
- 2、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内容无需在投标声明中填写；
- 3、投标人如有在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中未注明的进一步折扣和声明应在本表中填写，开标时未予宣读的声明，评标时不予考虑；
- 4、本表中，每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七）的总价相一致。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说明：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文件格式二)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 在我单位任_____ (董事长、总经理等) 职务, 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三)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注 1：请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注 2：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说明投标人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

说明：

-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如投标人无法提供上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 3、成立时间距离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投标人可出具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格式自拟）。
- 4、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 5、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5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投标人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装订在本部分，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使用银行保函等其他投标担保函的，应将担保函正本，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的，应使用（投标文件格式四），将原件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投标文件格式四）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说明：1.按照规定提供复印件。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说明：1.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须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2：请在本表中填写资料表中写明的中小企业行业类别。

注3：制造商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请填写此声明函，并需要出具相应的声明函和证明文件（格式后附）。

注4：投标人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通过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查询企业类型。

8-2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须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在参加（采购人名称）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以下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或监狱企业承担的工程、或监狱企业承接的服务），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联合体一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分包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分包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须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9 联合体协议

(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预留份额项目，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须提供，格式自拟)

注 1：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须提供；

注 2：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中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注 3：其他注意事项请见投标人须知 1.6 部分相关内容。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0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格式自拟）

注 1：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采用分包意向协议方式须提供；

注 2：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注 3：其他注意事项请见投标人须知 1.5 部分相关内容。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1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说明：1.应提供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2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如需要, 格式自拟)

致: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制造商的名称、所在国家和地区、经营地址; 被授权人名称、经营地址; 被授权设备名称、型号和事项, 授权期限及制造商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公章等。

注: 仅限于招标文件第四章已将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作为资格条件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六）
-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七）
- 3、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八）
- 4、技术规格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九）
- 5、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十）
- 6、缴纳招标代理费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 7、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7-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 7-2《监狱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 7-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四）其他用于价格扣减条件的相关文件（如有，如不属于资格条件的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等，格式自拟）
- 8、投标人商务符合性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五）
- 9、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 10、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 11、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 12、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1 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六）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份、副本份及电子文档____份,以_____形式出具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2)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力。
- (3)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1条规定,我方承诺,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 (4)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5)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所有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本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 _____

日期 _____

2 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七）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报价单位: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 (服务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货物名称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运输（含保险）								
5	安装、调试、检验								
6	培训								
7	技术服务								
8	其他伴随的服务和工程								
								
总价: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注:1. 本表按包（如分包）填写，并按第三册“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的规定进行报价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每种货物填写一份本表。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用页描述。

5.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本表内容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6. 表中的货物名称请投标人自行修改。

3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说明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八)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名称	主要规格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其它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_____

注: 各项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 招标代理费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得中标资格（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电汇等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由我们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_____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7-1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2：请在本表中填写资料表中写明的中小企业行业类别。

注3：制造商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请填写此声明函，并需要出具相应的声明函和证明文件（格式后附）。

注4：投标人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通过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查询企业类型。

7-2 监狱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在参加（采购人名称）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以下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或监狱企业承担的工程、或监狱企业承接的服务），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联合体（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分包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分包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8 投标人商务符合性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五）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投标过程中不存在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
试图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9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3) 如无关联单位可不提供此说明。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1 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10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 货物公开招标文件

第二册

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激光系统采购

项目

招标编号: LC2407N8M

采购人: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采购代理机构: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录

第三章	投标邀请	53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61
第六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68
第一部分	需求一览表	68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68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75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三章 投标邀请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委托,对下述政府采购货物及相关技术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1. 招标编号: TC2407N8M

2. 项目信息: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激光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性质: 政府采购货物及相关技术服务

简要采购需求如下:

包号	1
货物名称	激光系统
数量(台/套)	1套
简要规格描述	利用激光使材料蒸发或电离,制备超导薄膜
交货期	合同生效后4个月内。
交货地点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技术开发区永乐北二街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MA楼。
质保期	1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非专门
采购预算(万元)	225
最高限价(万元)	225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从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正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4.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凡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合法经营，或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任何机构或自然人，不得参加投标。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分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造、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9.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4年11月26日起至2024年12月03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招标文件的发售方式：本项目采用线上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有意购买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日前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1) 首次注册供应商：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平台”），点击“供应商/投标人入口”进行免费注册。

(2) 已在平台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登录后点击“寻找招标项目”，进行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查询，找到项目点击“立即投标”，选中需要投标的标包点击“提交报名”。

(3) 在“我参与的项目”选择相应项目后的“立即购标”按钮，选择相应标包“提交支付”并下单缴费。支付完成后，可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4) 支付完成后, 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下拉菜单中的“我参与的项目”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5) 如有平台操作方面的疑问请按以下方式与技术支持联系:

客服电话: 010-86397110、010-62108037 (客服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 00 分-11 时 30 分, 下午 13 时 30 分-17 时 00 分)。

3. 招标文件售价: 人民币 600 元/包, 售后不退。

四、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17 日 09:30 (北京时间), 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五、开标时间: 2024 年 12 月 17 日 09:30 (北京时间)。

六、开标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 层 613A。

七、其它补充事宜

公告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相关规定执行: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九、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方式与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联系。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 层

邮编: 100081

电话: 010-51754155

电子邮箱: gouwenxing@cntcitic.com.cn xurunbin@cntcitic.com.cn

联系人: 郭文星 徐润斌

采购人: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 8 号

电话: 010-82649729

电子邮箱: kuijin@iphy.ac.cn

联系人: 金魁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 购 人： <u>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u> 地 址： <u>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 8 号</u> 电 话： <u>010-82649729</u> 电子邮箱： <u>kuijin@iphy.ac.cn</u> 联 系 人：金魁
1.2	采购代理机构： <u>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u> 地址： <u>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11 室</u> 业务联系人： <u>郭文星 徐润斌</u> 电话： <u>010-61954155</u>
1.3.4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1.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1.5.1	标的名称： 激光系统 所属行业： <u>工业</u>
1.5.2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查</u>
1.5.3	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 <u>否</u> 如为是，未达到下面比例的投标将被认定为 投标无效 。 请选择那种方式预留份额：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部分达到比例为____%（不低于3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____%（不低于60%）。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____%（不低于30%）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____%（不低于60%）。
1.6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1.6.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2.2	项目预算金额：226 万元；最高限价：226 万元。
5.4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u>否</u>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5.5	是否需要提供样品： <u>否</u> 提供样品要求包括：
8.1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 <u>1</u> 包（本项目不分包，不适用）
9.1	提供投标人的最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纳税和社保记录； 注：在法规范围内经允许可以不缴纳的，应做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
9.1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等是否作为资格要求： <u>不适用</u>
12	<p>保证金数额：人民币 30,000.00 元</p> <p>保证金账号户名：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保证金账号开户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p> <p>温馨提示：</p> <p>以电汇或银行转账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注意事项：</p> <p>（1）潜在投标人购买投标文件后，进入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填写相关信息后通过平台自动获取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请潜在投标人按此信息将保证金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指定账户（该账号为虚拟账号，仅针对本投标人本项目有效，对于其他投标人、其他项目或分包无效）。</p> <p>（2）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收、退、转及结账、结算等相关事宜。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010-66271100）。</p> <p>特别提醒： 请各投标人注意银行转账时间差，及时缴纳投标保证金。</p>
13.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日
14.1	<p>第一部分投标文件：正本：<u>2</u>份、副本：<u>1</u>份；</p> <p>第二部分投标文件：正本：<u>2</u>份、副本：<u>3</u>份；</p> <p>除上述文件外，还须密封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u>1</u>份（U盘，请投标人对电子版做单位名称的标识，单位名称可简写）。</p> <p>注：如分包，投标文件应以包为单位进行编制</p>
16.1	投标截止时间： <u>详见“第三章 投标邀请”</u>
18.1	<p>开标时间：<u>详见“第三章 投标邀请”</u></p> <p>开标地点：<u>详见“第三章 投标邀请”</u></p>
19.2	信用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 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

20.4	核心产品： <u>不适用</u>
23.2	评标方法： <u>适用综合评分法</u>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31.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u> / </u> 日历日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u> / </u> 履约保证金形式： <u> / </u>
32.1	预付款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标的总金额的 90% 。 提高比例为： <u>本项目不适用</u>
32.2	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人提供预付款保函。
32.3	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 <u>本项目不适用</u> 。
33	是否由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费： <u>是</u> 招标代理费：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计算方法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元
35.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 <u>010-62158085</u>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input type="checkbox"/> 多次提出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在投标文件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增加本表附件1 同类项目业绩（投标文件格式十六），同类项目业绩的时间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评分表。
2.	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0条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投标人投标时，除应按本条规定提供相应技术文件外，同时还应对应评分表，包含以下技术文件： (1) 技术指标响应； (2) 售后及技术支持方案； (3) 培训方案。
3.	招标文件中标记“*”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导致投标人的投标被作为 无效投标 被拒绝。

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审查项目							结论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营业执照等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缴税和社保记录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信用记录

审核人员签字：_____

注：1、本表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核对并如实填写。

2、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货物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买方）：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公平协商签订如下买卖合同：

第一条 成交货物及金额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合同总价（大写）：						

货物最终成交总额由货物本身的价款以及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构成，其单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制造费、运输费、装卸费、搬运费、仓储费、保管费、保险费、包装费、检验和测试费、质保费、培训费等。合同总价为含税价。

第二条 货物质量

2.1 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在各方面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品质、型号、规格以及技术标准。乙方提供的设备符合出厂（原厂）质量标准，该设备质量标准不得低于国家或者行业相关产品及技术质量标准。

2.2 质量保证：

设备质保期为____年，自货到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在质

保期内如出现非用户人为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更换或退货。质保期内乙方服务须及时有效，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予以响应，48小时内技术服务人员赶到现场解决问题，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期满后，乙方有义务继续帮助甲方进行维护维修，所产生费用按成本由甲方承担。

2.3 包装要求：

按出厂（原厂）标准包装。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付款方式

3.1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货到甲方验收合格后七日内支付全部货款

分期付款：

-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按合同总额的 90 % 支付给乙方预付款，金额为 _____ 元；
- 2) 货物到货安装完毕由甲方验收合格后，凭甲方签字确认的验收报告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10 %，金额为 _____ 元。

3.2 发票：

乙方在收到合同款后给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

第四条 履约保函（如未要求履约保函，则本条不适用）

4.1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同总价款的 %，共 _____ 万元【四舍五入，取整数】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的格式和内容以甲方提供的版本为准。有效期至质保期结束。

4.2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格式提供履约保函，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4.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金额不足部份，甲方有权向乙方另行提出支付请求。

第五条 货物运输

5.1 乙方负责货物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运输过程中的保险及

产生的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5.2 乙方承担货物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搬运费、仓储费、保管费、保险费等，上述费用均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货物最终成交总额中。

5.3 乙方应当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条件进行包装，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以确保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和长途运输（空运、海运、陆路运输等），以避免货物遭受损坏或变质。包装还应标注运输、装卸标记。

5.4 乙方在发运货物前 7 个工作日，应当通知甲方，以便甲方为接受货物做出相应的准备及安排。

第六条 交货地点及时间

6.1 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_____

6.2 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_____ 月内

第七条 验收依据及程序

7.1 验收依据：

- 1) 招标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
- 2) 技术协议（技术协议作为合同附件）；
- 3) 乙方提供的技术说明书、产品合格证、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定或校准证书（计量设备需要）；
- 4) 其他文件_____。

7.2 验收程序：

1) 根据双方约定，到货后乙方负责拆除设备包装，自备拆箱过程中所需要的工具。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与风险由乙方承担。

2) 甲方应在设备到货后与乙方沟通完成开箱验收，进行设备、资料清点。若无

异议视为合格。有特殊情况导致甲方不能按期验收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双方协商适当延长验收期限。

3) 乙方负责产品的安装和调试以及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要的工具、设备和材料。对甲方相关技术人员及维修测试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与风险由乙方承担。

4) 乙方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按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验收标准与依据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

第八条 该项设备如果采用的是招投标方式采购的，则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九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9.1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甲方付出一笔预付款到乙方账户后乙方立即开始安排生产或安排发货。

9.2 本合同生效后非经双方同意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经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该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9.3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不得拒付、拖欠，否则因延期付款产生的交货延期等后果由甲方承担。

9.4 甲乙双方承诺本合同涉及的保密内容特殊标注，双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双方均负有对方保密的义务。

9.5 双方确认，若乙方属于与甲方具有关联关系的企业（具体以甲方关联业务相关管理制度中规定的范围为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参与投资企业、甲方职工参与投资的企业和特定关系人参与投资的企业），乙方应配合甲方项目负责人在本协议签署前履行甲方关联业务的内部审批或报备程序。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在甲方按约定付款后，乙方如不能按期交货（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逾期

后开始乙方每周按合同总价的3%支付甲方逾期违约金，直至交货为止。超过3个月仍不能交付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返还甲方所有的预付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甲方可以直接从货物最终成交总额中扣除逾期违约金。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及违约金。

10.2 经验收，乙方的货物质量、规格、数量、技术指标等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质量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修补、更换部件、换货、拒收货物及提出索赔。根据货物的质量不合格程度，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货物或新零件、新部件更换有瑕疵、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为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费用。同时，如由于更换、修补等导致延误交货的，乙方应按照上述第 10.1 条款支付违约金或经甲方同意相应延长质保期作为补偿。

2)退货并按合同约定的同种货物将所有预付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利息、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及其它必要费用，并由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质量违约金。

10.3 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选择从应付货款和乙方开具的履约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应付货款和保函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还应当就不足部分另行向甲方进行赔偿。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11.1 乙方保证，甲方使用本合同项下从乙方采购的货物的全部或者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类权利主张，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和一切法律后果。

11.2 本合同项下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涉及知识产权的，如甲方需要，乙方应当负责提供其作为该知识产权的合法拥有者或合法被许可使用、实施人的相关证明。

11.3 甲方永久免费享有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软件、文件资料所含知识产权、专有技术的使用权。

第十二条 使用相关的技术资料

12.1 乙方应随货物向甲方免费提供与货物相符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操作手册、说明书、质量保证书等书面资料。如本条款所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立即免费提供。

12.2 乙方须保证其所提供之上述资料 and 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

第十三条 技术培训

13.1 就本合同项下乙方所供货物，在验收合格后，乙方须对甲方人员提供技术培训并承担此类培训及费用。培训不少于_____个工作日（或人*次）。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14.1 因火灾、战争、罢工、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而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双方可终止合同的履行或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各自损失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因素消失后，双方需要继续履行合同的，由双方另行协商。

14.2 因不可抗力终止合同履行的一方，应当于事件发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提供权威部门出具的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并及时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而致损失扩大的，过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15.1 因履行合同产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第十六条 其他

16.1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 8号 邮编： 100190 法定代表或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科院南路 支行 账号： 1125 0101 0400 0569 9 税号： 12100000400012174G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六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第一部分 需求一览表

包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台/套）	交货期	交货地点	项目现场
1	激光系统	1套	合同生效后4个月内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永乐北二街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 MA 楼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一、设备用途与总体要求

1、设备用途：

利用高能量密度的激光照射靶材，使靶表面材料被激光加热、熔化、气化直至变为等离子体，等离子体在基底上凝聚、成核、最终形成超导薄膜。

2、总体要求：

投标人或其代表的制造商应具有设计、制造本标书所规定设备的资格和能力，并对该设备及相关附件的质量、使用性能、供货的完整性、安装指导、调试和培训及售后服务负责。

3、工作条件：

(1) 电源要求：满足国内电网标准，220V-50/60Hz-10A/单相或380V-50Hz/60Hz-10A/三相。

(2) 环境温度： $+20\sim+25^{\circ}\text{C}$

(3) 环境湿度： $\leq 70\%$ ，无凝结

(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设备所需的详细工作条件。

二、性能指标要求

系统组成主要包括：1台皮秒激光系统、4台固态激光系统。

1 皮秒激光系统

#1.1 输出波长：1064nm、532nm、355nm、266nm，波长切换输出；

1.2 重复频率：1-10Hz 分档可调；

#1.3 脉冲能量： $\geq 1\text{J}@1064\text{nm}$ 、 $\geq 500\text{mJ}@532\text{nm}$ 、 $\geq 300\text{mJ}@355\text{nm}$ 、 $\geq 10\text{mJ}@266\text{nm}$ ；

*1.4 脉冲宽度： $\leq 1\text{ns}$ ；

1.5 指向稳定性： $\leq 50\ \mu\text{rad}$ ；

1.6 Jittr 值 (RMS)： $\leq 0.5\text{ns}$

1.7 发散角： $\leq 1\text{mrad}$ ；

#1.8 配置 LD 可见指示光，与输出激光同轴输出，方便精确指示激光照射位置；

2 固态激光系统

*2.1 输出波长：1064nm、532nm、355nm、266nm，波长可自动切换输出；

2.2 重复频率：1-10Hz 分档可调；

#2.3 脉冲能量： $\geq 800\text{mJ}@1064\text{nm}$ 、 $\geq 400\text{mJ}@532\text{nm}$ 、 $\geq 270\text{mJ}@355\text{nm}$ 、 $\geq 90\text{mJ}@266\text{nm}$ ；

#2.4 脉冲宽度： $\leq 9\text{ns}$ ；

#2.5 能量不稳定性（RMS）： $\leq 1\%@1064\text{nm}$ 、 $\leq 2\%@532\text{nm}$ 、 $\leq 3\%@355\text{nm}$ 、 $\leq 3\%@266\text{nm}$

2.6 光束发散角： $\leq 0.6\text{mrad}$

2.7 光束指向稳定性（RMS）： $\leq 30\ \mu\text{rad}$

#2.8 Jitter 值（RMS）： $\leq 0.5\text{ns}$

2.9 近场高斯拟合度 $\geq 70\%$ ，远场高斯拟合度 $\geq 95\%$

#2.10 激光主机体积（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1000\text{mm}\times 160\text{mm}\times 150\text{mm}$ ；电源及散热体积： $\leq 580\text{mm}\times 300\text{mm}\times 500\text{mm}$

三、技术及售后服务

1、设备到达用户指定交货地点后，根据用户的时间安排，供应商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1 周内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通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

2、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供应商负责对用户技术人员（至少 2 人）进行免费现场培训，包括软件、硬件的操作和日常维护、典型应用工艺，培训时间不少于 5 天。

3、设备质保期为 1 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4、质保期内，因设备原因造成的故障，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维修，包括换件和维修人工费用全免。

5、质保期满后，供应商应对设备提供及时、优惠的终身维修服务和备件供应。

6、供应商在北京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在用户提出维修要求后，供应商应在 24 小时内作出响应，如有必要 2 个工作日内到达用户现场维修；一般故障应在 2 个工作日内修复，重大故障供应商出具报告，按双方协商约定时间修复；

7、供应商对设备终身免费提供应用咨询及技术帮助。

四、其他

1、运输方式：航空运输或安全汽运

2、包装：坚固的木质包装

3、交货地点：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技术开发区永乐北二街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 MA 楼

4、交货期：合同生效后 4 个月内

5、技术文件：

5.1 投标人提供的资料等都应清晰易读。买方有权不付任何附加费用复制这些资料以供参考。

5.2 一套中文或英文说明书在合同签定后 60 天内提供给用户。另一套完整的中文或英文说明书、维修说明书随仪器包装提供给用户。

5.3 为便于用户进行接收仪器的准备工作，卖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60 天内向用户提供一套完整的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维修及安装说明等文件。另一套完整上述资料应在交货时随货包装提供给用户，这些费用应计入投标价中。

6、订货数量：

激光系统 1 套（包含皮秒激光系统 1 套和固态激光系统 4 套）

7、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90%；现场安装验收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中“五 开标及评标”、“六 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一、 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二、 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商务符合性审查表”和“技术符合性审查表”（如有）。

三、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四、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以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六、 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规定，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30
商务部分 (8分)	1、商务条款应答响应情况 商务条款应答有负偏离得0分，商务条款应答无偏离或正偏离得2分	2
	2、同类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个在投标截止日起近3年内同类产品项目合同加1分，最高不超过4分。 注：同类项目业绩须为投标人作为乙方、供货方或销售方的业绩，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应包括合同首页，项目金额和范围，双方签字页）复印件，原件备查。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定。	4
	3、获奖情况 投标人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国家级奖项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获奖证书的复印件作为整明材料。	2
技术部分 (62分)	1、技术指标条款响应情况（针对第六章第一部分技术规格及要求二、性能指标要求） (1) 技术偏离表须依据招标文件技术指标逐条响应，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予以拒绝； (2) 针对第六章第二部分第二、性能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条款评审基准分为56分，评委根据技术指标的偏离情况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 a. 标记为“*”的指标是关键技术指标条款，正偏离不加分，如不满足其投标予以拒绝； b. 标记为“#”的指标是重要技术指标条款，共8项，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每条减7分； c. 无标记的指标是一般技术指标条款，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不减分。 (3) 凡标有最高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指标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 注：投标人在响应技术指标条款时，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或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	56
	2、售后及技术支持服务方案 (1)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完全满足和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 (2) 免费质保期限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2分。否则不得分。	4
	3、培训方案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完全满足和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	2
其他 (2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获得相关节能、环保产品认证情况： (1) 节能产品：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的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	2

	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1分;否则0分。 (2)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生态环境部最新公布的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1分;否则0分。	
--	--	--

注:

本项目将采用综合评分法依次对每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具体评分因素以及权值如下: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预留份额的情况不适用。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部分按第1条的比例扣除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注:仅当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全部均由小微企业(制造商)制造时,享受第1条中的价格扣除政策。)

3、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总金额5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与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5、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详见评分表。

6、同品牌处理办法:综合得分相同时,投标总价最低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时,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技术部分得分相同时,商务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7、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时,技术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技术部分得分相同

时，商务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

8、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号			
未提供进口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适用）	1.4			
符合联合体规定	1.6			
满足投标人的关联性要求	1.7			
未参与其他服务	1.8			
报价未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	2.3			
满足投标范围的完整性要求	8			
未包含价格调整要求	11.5			
保证金符合要求	12.4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3.1			
接受算术修正	20.2			
同一品牌处理	20.3			
符合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网络安全专用产品要求	20.5			
签署利益声明符合要求	22.2			
未发现串通投标	22.2			
报价说明可以接受	22.2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2.2			
结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技术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号			
*1.4 脉冲宽度： \leq 1ns	第六章/第二部分/ 二/1/1.4			
*2.1 输出波长： 1064nm、532nm、 355nm、266nm，波 长可自动自动切换输 出	第六章/第二部分/ 二/2/2.1			
结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